

節稅保富·稅務規劃

江 婷

歐巴瑪總統在2010年12月17日簽署生效了多項新法案，包括“減稅法案”、“2010年失業保險再延伸暨創造工作機會法案”、“獎勵聘僱法案”、“美國新機法案”等，諸多振興經濟的法案，宗旨在於減輕中產階級個人與家庭的負擔，鼓勵高收入及高消費，另外也嚴懲企業及個人海外隱藏資產逃漏稅。

2010年報稅季節，ChineseCPA.com特別針對多項稅法新規作出分析賀指南，不但有助于企業賀個人節稅，且對未來的財務大計掌握有決斷性的影響。在此我們先將新稅法分為企業和個人兩大項目作重點提示和分析：

*企業可利用的節稅新法

今年懂得營利稅則有多項重要改變，包括：

員工僱用抵減稅責：

1. 員工薪資抵稅：凡僱主在2010年3月18日起至2011年1月1日止期間：正式僱用原先60天內工時未滿40小時的臨時員工者或剛入社會的新鮮人，其薪資之6.2%可為僱主抵稅。
2. 留任員工獎金：凡僱主在2010年3月18日起至2011年1月1日止期間：新增僱合格員工且續僱逾52週者，每一名合格員工可為僱主抵稅 \$ 1,000。
3. 加州為每一個新創職位，獎勵僱主抵稅 \$ 3,000。
4. 2011年員工FICA稅率建減為4.2%，但僱主之FICA稅率仍為6.2%不變。

生財設備折舊抵稅優惠額變更：

1. 2010年度國稅局仍維持去年的 \$ 500, 000 折舊額上限，但加州仍維持將維持 \$ 25,000。
2. 新法將2009年紅利設備折舊轉為當年虧損的優惠延長到2012年，這項優惠稅法有細節限制如：僅限新購設備、設備不可在相關企業轉換、設備限制置美國本土海外不算等。
3. 租賃車輛可能不適用於設備折舊。
4. 2010年業務用Luxury型乘用車折舊上限提高為\$11,160。

營業虧損淨額回溯與逐年抵退稅國稅局容許公司將營業虧損淨額分為至長20年，並可追溯至多5年，申請抵減退稅。加州則容許公司將營虧損淨額抵稅分為至長10年，但不可追溯。值得正視的問題是，某些公司為有漏洞可鑽，另起爐灶，藉空頭或人頭成立假公司，然後將營收轉移，製造原先虧損的假象，向國稅局申報回溯營業虧損，收回已繳稅金。如此不肖之金蟬脫殼計，不但有違聯稅制：容許公司將營業虧損淨額回溯的美意，且有可能招致官司甚至刑責。

2010年加州稅新法規定，年度淨利逾\$300,000的公司不得申請營業虧損淨額抵稅。

*自2010年起生效的重大稅制改革：

1. 國稅局依據聯邦政府銀行賬戶明朗化法案，將針對隱匿的海外賬戶執行嚴峻懲處，罰則包括預計應繳稅金假扣押及罰款。因此國稅局呼籲應納稅個人及企業：凡是在海外金融機器設有賬戶或資產者，皆應依規添TDF90-221稅表申報，以免一旦被查出更遭嚴懲。

無知觸法者	故意隱瞞者
罰款	總額的5%或至多\$10,000
民法	有責
刑法	免責

\$500,000或總額的50%

有責

有責，獄囚10年

2. 2011報稅年度（自2010年3月19日起算）開始，除上述海外賬戶申報之外，凡有海外資產

利息所得，資產總值逾\$50,000：項目包括信託基金、壽險，皆應逐項列明報稅。故意隱瞞者可處至少\$10,000或資產總值40%的罰款，國稅局並且有權保留回溯或延長六年的追訴期限。

3. 隱瞞應報金融轉賬及明細者，可處\$100,000至\$200,000的罰款。
4. 5471及5472稅表的申報：凡美國納稅個人或企業在海外有投資企業者，應填報5471表。海外個人或企業在美國投資企業者，則應填報5472表。填報上述稅表不涉及資產轉移加損益。隱瞞投資事實者，可處\$10,000至\$50,000的罰款。無知觸法初犯：經查屬實者，可能豁免。

*生前遺產贈予及規劃

2010報稅年度開始，國稅局放寬709稅表：即終生一次贈予免稅金額上限為\$5,000,000。2011至2012稅務年度，父母賞給子女兩個五百萬美元的免稅紅包，總額千萬，逾此上限則以35%稅率課稅。事實上每對夫婦每年可免稅贈予每一名子女各\$26,000，累積下來的節稅也很可觀。

另外，下例項目為免稅贈予，亦可列為節稅參考：

1. 個人贈予：2010報稅年度這一項以個人計：每人金額上限達\$13,000：獲贈者可當即隨心所欲花用的禮金，沒有人數上限。
2. 慈善機構為對象的贈予。
3. 配偶之間的贈予：對象必須是美國合法居民或公民。另2010報稅年度納稅人贈予外籍配偶的年度上限為\$134,000，此數據依通膨略有調整。
4. 教育經費的贈予（對象滿十八歲）：符合這一項目的贈予，先決條件是費用應直接付款給教育機構用作學費。書籍、雜費和食宿不包含在此項目之內。若是您在學的子女上述所有項目總額超出\$13,000，不妨考慮免稅個人贈予。
5. 子女養育費：經法庭判決的子女養育費（對象未滿十八歲），或小孩未滿18歲者是不包含在贈予項目之內的。唯有非法律約束的自由贈予，方能計為免稅贈予。利用免稅贈予的好處是節省遺產稅、個人所得稅和為子女示範理財規劃的榜樣。缺點是會減少您個人可活用的資金、若是子女名下賬戶的利息收入超過\$1,900，難免又得為未滿十九歲和滿十九歲：但未滿二十三歲得全職在學子女繳稅。
6. 2010報稅年度遺產稅全免。2011至2012稅務年度：遺產總額五百萬以下免稅，逾此上限則以35%稅率課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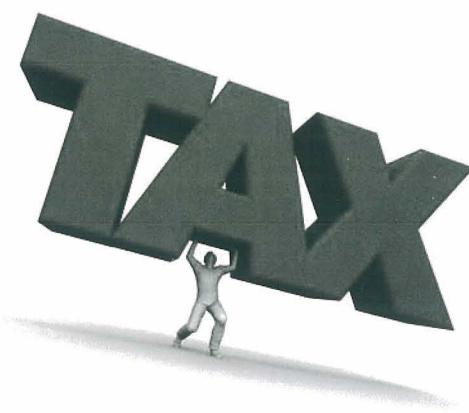


*有助個人節稅的辦法

今年的個人所得稅申報，有些既有稅法的延長及更新如：

1. 銷售稅逐項申報抵稅辦法延長至2011年。
2. 自2011年7月1日起銷售稅率降低。
3. 2010年及2012年個人寬減額無上限的限制。
4. 2010、2011和2012年逐項扣減額無上限的限制，所以高收入者有全額減免自住宅利息扣減（細節請洽詢Chinese CPA）。
5. 將延伸保留到2010年合格的股息率和資本利得稅0%或15%（細節請洽詢Chinese CPA）。
6. 教職人員的\$250特支費免稅辦法延伸至2011年。
7. 學費支出抵稅辦法延伸至2011年。
8. 非退款性Tax credit可抵AMT稅（細節請洽詢Chinese CPA）。
9. 非公民身分在美子女：亦可列入扶養對象申報可退兒童稅\$1000元。
10. 房屋節能設施改進稅務優惠，至多\$1,500或費用的30%（細節請洽詢Chinese CPA）。
11. 小型企業（員工未足二十五名）可在2010至2013年度：享有員工健保費用支出抵稅的優惠。

12. 從別的退休賬戶移轉至羅斯退休賬戶可當年承認收入或延稅兩年（細節請洽詢Chinese CPA）。
13. Roth IRA變更必須照1099-R表格條例，5498表格，8606表格來申報（細節請洽詢Chinese CPA）。
14. S型公司不適用Roth IRA優惠抵稅辦法。
15. 未能及時申報RMD退休賬戶者，可填報5329稅表補遺。
16. 加州稅局FTB將針對申報舊車淘汰抵稅：但以現金購車者，會寄發查稅通知來確認現金購者的收入來源。
17. 2010報稅年度的聯邦最低稅率仍舊維持在10%優惠低稅率的範疇，但預期可見的是，2013稅務年度的聯邦稅率，將很可能高達39.6%，請未雨綢繆，儘早規劃。
18. 2010年的公務用車哩程抵稅：業務用每哩\$0.50，慈善用每哩\$0.14，醫務及運輸每哩\$0.165。
2011年的公務用車哩程抵稅：業務用每哩\$0.51，慈善用每哩\$0.14，醫務及運輸每哩\$0.19。
19. 創業金支出可申報最高\$10,000、營運基金\$5,000上限以下可抵稅。
20. 聯邦政府對於第一次貸款有200萬元的寬減額，加州有80萬元的寬減額可減少個人的破產率。
21. 自2011年度起，聯邦稅務稽核局執行新規，如果您的前一稅務年度應繳稅金逾稅\$80,000或季度應繳稅金逾\$20,000，即應用電子匯款分期全額預繳，以免衍生利息罰款。
22. 聯邦規定非稅責居民應至少離境逾330天：加州規定非稅責居民應至少離境逾546天：且無論聯邦或加州都規定面稅責者不得在其境內居留超過30天。



Tax Reminder

1. Managed future K1 document -- it should come out in mid March. If you have this investment in your personal account, pls wait until mid March to file your tax
2. Accrued Interest Paid -- Under the "Supplemental Tax Information," this page should indicate the total accrued interest paid for the bond purchased made in your personal after tax account. Your CPA should consider subtract the accrued interests paid from the total interests received
-For example, let's say you purchased a bond from the secondary market and it pays \$200 interests every 6 month. When you bought the bond, someone already had it for the first 3 month. So you would need to pay \$100 accrued interests to the seller, and 3 month later after the purchase, you would receive \$200. the tax you need to pay should be \$200 (received) - \$100 (interest paid) = \$100
3. Realized Capital Loss Carried Forward -- some of you may still have realized capital loss from 2008 or prior years. make sure you keep a record of this. And if you have realized capital gain in 2010, you may offset against the loss from prior years.
-For example, let's say you have \$20,000 realized carried forward loss in 2009, and you gained \$10,000 in 2010. the \$10,000 you gain should be able to offset against the loss, so there should be no capital gain tax need to pay for 2010
4. Margin interests paid, managed account fee or advisory fee paid may be tax deductible, depending on your tax situation.
5. Roth Conversion -- If you convert your traditional/rollover IRA to Roth IRA this year, there is a 1099R form for your CPA